

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1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度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全国设有 31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17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总数 4449 人，其中合伙人 144 人，注册会计师 1203 人，注册会计师较上年增加 25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2019 年度业务收入 14.9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3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51 亿元。2019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65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74.78 亿元，收费总额 2.13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 家。

4、投资者保护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为 2 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2018-2020 年度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债券持有人起诉五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陈志樟、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中介机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一审判决。陈志樟、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叶春芳、陈正威等原告起诉的总债务本息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目前已提出上诉。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2018-2020 年度，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15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2018-2020 年度，从业人员中 2 人受到行政处罚、34 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成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许峰先生

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执业资质。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8-2020 年度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2018 年度审计报告；神州高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2018、2019 年度审计报告；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19 年度审计报告等。在大金重工、豪尔赛担任独立董事。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佳女士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8-2020 年度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神州高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19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冯发明先生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等证券业务审计项目质量复核。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项目组成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三）审计收费

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费用为 125 万元（含税，包含年报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2021 年度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预计与 2020 年度不会产生重大差异。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未发现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和诚信的要求。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 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公司已事先与独立董事沟通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事项,经审阅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料、执业资质等,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无需要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独立董事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期间,尽忠职守,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规定的责任与义务。

我们同意公司支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费 125 万元人民币及聘请其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股东大会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 (四)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五)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